

常州市教育局 常州市司法局

常教法〔2023〕6号

常州市教育局 常州市司法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3年全市中小学“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 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司法局，常州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司法局，直属学校及有关民办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青少年宪法学习宣传教育走深走实，按照《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第八届全省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的通知》（苏教办函〔2023〕2号）要求，现将2023年全市中小学“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二、参与对象

小学、初中、高中（含中等职业学校）。

三、总体要求

2023 年“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关于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重要署名文章精神，坚持知识普及、观念引导、习惯养成一体推进，持续深入开展青少年宪法宣传教育，逐步健全常态化长效化机制，不断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引导青少年从小树立宪法法治意识，自觉养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习惯。

四、学习重点

（一）结合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围绕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及其里程碑意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等内容，深入宣传宪法的性质、地位和重要作用，引导青少年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是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的重大论断，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怀，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二）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走深走实。全面推进习

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程、进头脑，重点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特别是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推动青少年进一步强化宪法意识，坚定宪法自信，自觉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三）加强宪法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根据青少年成长特点和教育规律，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民法典教育为重点，围绕未成年人保护、国家安全、劳动教育、公共卫生、科技普及、生态文明、家庭美德等内容，结合国情教育、党史教育和行为养成教育，重点宣传与青少年日常学习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让青少年进一步增强国家安全、中华民族共同体、规则、平等、诚信、程序等意识，了解掌握自我保护、防范不法侵害、预防欺诈拐卖等知识和技能，从小树立法治思维和法治观念，逐步养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

五、工作安排

（一）实施“宪法卫士”行动计划

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以下简称普法网）于2023年6月设立第八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宪法卫士”专栏，分学段（以2023年9月开学后学生所在年级为准）为大中小學生免费提供图文课、录播课、直播课、互动视频课等宪法学习资源，对完成学习任务并达到要求的学生授予“宪法卫士”标识。

各地各校要结合工作实际，明确专人负责，全面落实“宪法卫士”行动计划。要将网上学习过程与道德与法治课、思想政治课、综合实践活动课等课程教学相结合，与晨读、班会队会、课外活动、课后服务、志愿服务等活动统筹安排，原则上采用以学校集体组织的方式，确保本地本校学生参与率不低于 60%，力争做到全员参与、全面覆盖，推动形成青少年学生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各地各校“宪法卫士”活动参与情况作为“八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推荐和 2023 年全市中小學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的重要评价依据以及直属学校综合考核依法治校指标的重要参考。市教育局将适时对各地各校“宪法卫士”活动参与情况进行通报。

（二）继续办好“学宪法 讲宪法”比赛

1. 组织开展“学宪法 讲宪法”比赛。各地各校要根据自身实际，组织开展学讲宪法演讲比赛和素养竞赛。2023 年 9 月中上旬，市教育局将分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含中等职业学校）3 个组别，组织开展市级复赛，演讲比赛每个组别遴选出 2 名学生参加省级决赛，素养竞赛每个组别遴选出 3 名学生参加省级决赛，省级决赛拟于 9 月中下旬举行。有关事宜另行通知。

2. 积极参加普法网学讲宪法“网络风采展示”活动。2023 年 6 月，普法网将设立学讲宪法“网络风采展示”专栏。学生在完成“宪法卫士”行动计划学习任务并达到相应要求后，可以自主

通过专栏参与展示。根据命题演讲项目中人工智能与专家评判的综合结果，普法网将分别遴选各学段优秀学生直接参加总决赛演讲比赛项目。

（三）组织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活动

2023年12月上旬，结合第十个国家宪法日暨教育系统宪法学习周活动，市教育局将按照省教育厅的部署要求，继续组织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宪法晨读”活动，通过现场和网络直播同步组织千万师生共同诵读，各地各校应积极组织学校通过网络同步参与活动。

（四）组织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活动

根据全国普法办相关工作要求，将面向教育系统干部师生征集法治动漫微视频，深入宣传我国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地位、作用、主要内容等，挖掘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具体要求详见后续通知。

（五）组织法治实践教育精品案例征集活动

根据教育系统“八五”普法规划相关要求，面向教育系统干部师生及相关部门、单位和个人征集法治实践教育精品案例素材，进一步推进青少年法治实践教育。各地各校要广泛宣传，让师生及时了解、积极参与征集活动。具体要求详见后续通知。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把宪法学习宣传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深刻认识2023年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

特殊重要意义，将此项工作作为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认真研究部署，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条件保障，推动宪法法治教育广覆盖见实效。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方案，抓紧部署实施，鼓励广大师生广泛参与活动。要加强与法院、检察、司法等部门沟通协调，形成多方协同推进青少年学生宪法教育的格局。

（三）创新宣传方式。各地各校要创新宪法学习宣传教育形式和途径，深入探索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学习内容和方式。鼓励学校在青少年学生成人仪式、毕业仪式等活动中设置礼敬宪法环节，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将法治实践教学作为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纳入中小学课后服务范围，推动学生每年接受不少于 2 课时的法治实践教学。活动期间，普法网将开通专门新闻通道，各地各校可自行上传学习成果，全面动态展示常州教育风采。

请各地各校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前将活动总结(工作进展、亮点难点、典型案例或先进经验等)和图片报送至市教育局法规处。各辖市（区）和经开区以区为单位报送，各直属学校直接报送。
联系人:王鑫,联系电话:85681386,电子邮箱:274302295@qq.com。

(此页无正文)



(此件依申请公开)